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網球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10122 版面 二版

甲組網球選手 可參加埠際賽

體總、網協昨宣布聯賽新辦法 千萬元大手筆獲得熱烈回響

記者 蘇嘉祥／報導

●全國體總及全國網球協會昨天聯合宣布，今年的全國埠際網球聯賽辦法修改，甲組選手也可以參賽，男甲組冠軍獎金達新台幣30萬元，聯賽總費用超過1千萬元。

新的聯賽辦法昨天上午在網協年度縣市主委、總幹事暨理監事聯席會公布後，在與賽五十多位代表間引起震撼，由於台幣升值，這項聯

賽總決賽的獎金已不亞於台維斯杯或聯邦杯。

聯席會後的餐會上，多位球隊負責人已暗中部署，希望在聯賽上擷獎杯爭獎金。

今年的聯賽分為甲、乙兩組，均採團體賽，2月起預賽，5月總決賽，男甲採3單2雙，女甲2單1雙，規定去年全國排名單打32名內，雙打16名內（女單16名、雙8名）內選手，軟網區運前八

名選手均須參加甲組賽。

男甲冠軍獎金30萬元，亞軍25萬，季軍20萬，即使第8名也有6萬元。女甲冠軍25萬元，亞軍20萬元，第8名4萬元。

男乙分區冠軍8萬元，第8名8千元，女乙分區冠軍5萬元。全國決賽男乙冠軍15萬元，女乙冠軍12萬元。

網協理事長章民強昨天在會議上感謝網界各地人士協

助，去年獲得亞洲錦標賽1冠1亞，台維斯杯第2級冠軍，亞洲壯年團體賽冠軍，並拿下個人冠軍十餘個，創下前所未見豐碩成果。

網協秘書長鄭虎表示，今年還有1個非常忙碌的網球年，全年將參加廿多項國際賽，我國也得主辦十項國際比賽，包括台灣公開賽、四維女網賽，2次國際青少年網賽。

